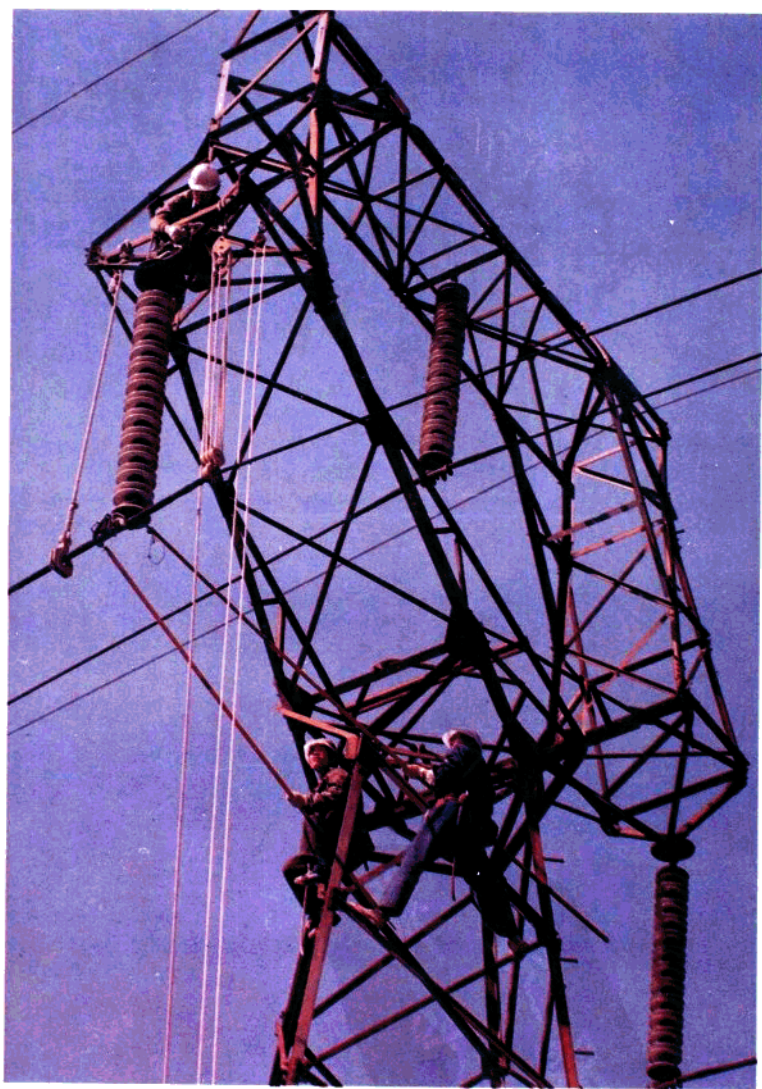




鞍山
电
业
局
志



辽宁人民出版社

序 言

鞍山电业局局长 刘奎光

《鞍山电业局志》是一部反映鞍山地区电力工业近 70 年发展状况的专业志书。经过全体编纂人员和广大热心于这项工作并为之付出辛勤劳动的领导和同志们的共同努力，终于和大家见面了。这是鞍山电业发展史上的一件大喜事。

“盛世修志”是中华民族的优良传统，源远流长，历代不衰。我们当今编纂电力工业志，是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建设和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需要。必将起到“资治、教化、存史”的作用，达到总结过去，指导现在，启迪未来，惠及子孙的目的。这是时代赋予我们的光荣使命。这部《鞍山电业局志》再现了鞍山电力工业的发展历史，记述了鞍山电业局的成长过程。是一部内容比较丰富，资料比较翔实的鞍山电业“百科全书”。它对于亲身为新中国诞生而进行艰苦卓绝斗争的老一辈人和曾参加鞍山电网恢复建设、保钢供电的电业前辈来说，翻看一下这部历史的记录，会从中感到成功的欣慰；对于和新中国同步成长起来的青年人和后来人，可以从中看到电力工业发展之曲折，愈觉改革开放之迫切，倍增爱电业做主人之责任感。

此书在编纂过程中，始终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贯彻落实中央领导同志和上级部门有关修志工作的指示精神，坚持实事求是，本着“详今略古，立足当代”的原则，努力使思想性、科学性、资料性相统一。该书体例得当，结构严谨，文风朴实。全志共分概述、组织机构、电力建设、电力生产、用电管理、经营管理、农电、科技工作、培训教育、生活福利、党群工作、集体企业、人物、大事记和附录等共 15 部分，含 57 章，184 节。

编纂《鞍山电业局志》是一项庞大复杂的文化工程。全体修志人员历经四度春秋，辛勤笔耕，前后翻阅档案和图书 6000 多卷（册）次，摘录资料 250 余万字。一些老领导、老同志热情支持，提供资料，撰写回忆录，对志稿精心斧正。所有这些，都为最后成书奠定了基础。对此，我们表示衷心的感谢。

由于首次编写，资料不全，经验不足，时间仓促，志书难免会有疏漏和差错之处，敬请各位指正。

凡 例

一、本志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针，以中共中央《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为准则，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观点，坚持实事求是，力求做到思想性、科学性、资料性相统一。

二、本志上限起自鞍山开始有电的 1917 年，下限截至 1985 年末。

三、本志采用先分类后分期、横排竖写的方法。结构层次为篇、章、节、目。

四、本志采用语体文记述体，志、记、述、传、图、表、录诸体并用。

五、本志采用公元纪年，不加注其他年号。

六、本志采用的计量单位和符号，一律遵循 1984 年 2 月 27 日《国务院关于在我国统一实行法定计量单位的命令》之规定。

七、称谓、数字等其他书写方法均以《东北电业志》编辑室规定的书写规范为准。

八、本志对政治运动本着“宜粗不宜细”的原则，未单列篇、章，而分散到章、节中记述。

概 述

鞍山市位于辽宁省中部，地理坐标为东经 $122^{\circ}10' \sim 123^{\circ}13'$ ，北纬 $40^{\circ}27' \sim 41^{\circ}34'$ 。全境面积为 4749.14 平方公里，是一座甲级开放城市。

所辖地区有海城市（县）、台安县，市内有铁东、铁西、立山和旧堡 4 个区，市区面积为 622 平方公里。

鞍山市自然资源丰富，特别是矿产资源举世闻名，铁矿和菱镁矿的产量居全国首位，是中国的重要钢铁基地。

担负着鞍山地区工农业生产和人民生活电力供应的鞍山电业局，座落在鞍山市铁东区南胜利路 33 号。

鞍山电业局是东北电业管理局直属的供电企业。设有铁东、铁西、海城 3 个供电局、17 个行政职能科（室）、17 个生产和生产辅助单位、5 个集体企业。中共鞍山电业局委员会设有 5 个政治工作部门、4 个群众团体、下属一个县（团）级党委、2 个总支、17 个党支部。到 1985 年末，全局有全民所有制职工 2078 人（党员 591 人），干部 348 人，工程技术人员 408 人，技术工人 1328 人。另有离退休职工 419 人。其中长征时期的红军干部 1 人，抗日战争时期的干部 5 人。

1985 年末，鞍山电业局有 500 千伏变电所 1 座，220 千伏变电所 5 座，63 千伏变电所（塔）18 座，主变压器 36 台，总容量达 129.33 万千伏安。送、配电线路 133 条，全长 2010.5 公里。其中：500 千伏送电线路 3

条，175 公里；220 千伏送电线路 14 条，394 公里；63 千伏送电线路 36 条，459 公里；10 千伏配电线路 80 条，982.5 公里。电源来自北部的有辽宁、清河、丰满发电厂；来自东部的有云峰、桓仁发电厂；来自西部的有朝阳、元宝山发电厂；南部则与营口、大连电网相连。鞍山电业局送电线路管辖范围，北起辽阳市太子河，南至海城英落乡，东起摩天岭，西至台安县绕阳河，构成鞍山电力网络。

鞍山市的电力工业，是伴随着鞍山的钢铁工业发展而兴起的。1917 年日本侵略者在鞍山筹建制铁所，同时利用煤气余热发电，办起发电所。这是鞍山地区有电的开端。1919 年日本商人经营的营口水道电气株式会社，在鞍山开办出張所，从制铁所购电，向市街供电。1926 年 9 月，南满洲电气株式会社收买鞍山出張所，改称为事务所，同年 12 月，改称为鞍山支店。1934 年南满洲电气株式会社并入满洲电业株式会社，鞍山支店属于满洲电业株式会社。1945 年“八·一五”，日本帝国主义投降后，共产党政权接管了鞍山，将鞍山支店改称为鞍山电业局。1948 年 2 月，鞍山市解放后，于同年 8 月成立鞍山电业局。翻身作了主人的电业职工，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积极献交器材，抢修线路，恢复生产，医治战争创伤，于 1949 年 4 月 4 日恢复了全市的供电。经过国民经济恢复时期和 6 个五年计划的建设，到 1985 年末，鞍山电网已发

展成为东北电网的南部枢纽。

1985年鞍山市用电量达40.05亿千瓦时,比1949年增长43.96倍。其中:鞍山钢铁公司1985年用电量达29.78亿千瓦时,占鞍山地区总用电量的74.69%。鞍山红旗拖拉机制造厂是国家机械行业的大型骨干企业,1985年用电量为2800万千瓦时。年产百万辆“梅花”自行车的鞍山自行车总厂,1985年用电量为1800万千瓦时。地方工业、交通运输业1985年用电量为5.22亿千瓦时,占总用电量的13.5%。农村用电量,1985年为2.7亿千瓦时,比1949年的75万千瓦时,增长360倍,占总用电量的6.75%。市政生活用电量,1985年为2.35亿千瓦时,占总用电量的5.42%。

鞍山市1949年用电户为49604户,其中大宗工业电力用户仅有11户。1985年用电户高达252102户,其中:农业用电户25599户、工业用电户有1944户、市政生活用电户224559户。地区最高负荷为58.7万千瓦,供电量达37.04亿千瓦时,负荷密度是126万千瓦时平方公里。

鞍山电网经过66年的发展壮大,取得了显著成绩。1919年4月1日创办鞍山出張所时,员工不足30人,其中只有6名中国人(全是勤杂工),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日本帝国主义为进一步掠夺鞍山的矿产资源,将鞍山制铁所扩建为“昭和制钢所”,随之于1935年新建154千伏鞍山中央一次变电所和154千伏线路2条。1948年鞍山解放前,有11座变电所(塔),主变压器36台,总容量27.925万千伏安;输配电线路全长971公里,配电变压器1266台,14247千伏安。

鞍山解放后,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鞍山电网经过设备更新改造和不断建设,已形成有500、220、63、10千伏四个电压等级的网架。海城王石变电所组成500千伏网架,作为220千伏网络电源点,鞍山红旗堡、东鞍

山、魏家屯与辽阳王罗屯变电所组成鞍山220千伏北部小环网;东鞍山、海城、王石变电所组成鞍山220千伏南部小环网。鞍山这两个环网互相联通,形成多电源、大容量、水火并举的电网,对鞍山地区的供电能力、电能质量、经济供电方面都有显著的改善和提高,为鞍山地区的国民经济发展,提供了可靠的用电保证。

鞍山电业局在大规模建设的同时,进行了设备更新改造。解放前鞍山电网均为日本老式多油开关,设备陈旧,绝缘老化,容量不足。加之遭受战争破坏,难以保证安全供电的需要。从1952年开始,积极进行电网升压和设备改造工作。1952年至1958年间,将22千伏升压为44千伏,1953年至1970年将154千伏升压为220千伏。1974年开始,采取“集中力量,打歼灭战”的方法,进行升压大会战,将44千伏升为63千伏,3.3千伏升压为10千伏。到1982年底,鞍山电网全部实现220、63、10千伏国家规定的标准电压等级。从1954年开始,进行设备改造,将220千伏系统陈旧开关更新为民主德国、捷克、法国生产的空气开关,将63千伏和10千伏系统更新为比利时、法国和仿苏(联)少油开关,使鞍山地区高压开关全部得到更新改造。经过多年的改塔、换线,加高绝缘强度,改造配电装置和变压器等,胜利地完成了电网升压改造这一浩大工程,适应了电网能力的不断增长。

鞍山电业局是中国带电作业技术研究和运用于生产最早的单位。早在1954年就成立了带电作业研究小组。1956年4月研制成功了3.3千伏线路直线杆双回和三回线更换电杆、横担、立瓶的带电作业工具。接着又研制出22至66千伏单回线更换直线电杆、横担及瓷瓶的带电作业工具。1956年12月,在63千伏的营(口)华(铜矿)送电线路运用带电作业新方法,更换了木电杆30多根,减少停电72小时,多供电量10万千瓦小时。

从此后,带电作业的先进方法,在东北电力系统推广。

1958年7月28日,学习辽宁省电业局沈阳中心试验所“人体直接接触220千伏带电导体的等电位作业法”,应用于生产获得成功。鞍山电业局的带电作业技术得到升华,带电作业有了绝缘工具作业法(间接法)和等电位作业法(直接法),两种操作方法可同时运用于生产之中。1959年,鞍山电业局又继续进行变电所3.3至220千伏室内外配电装置带电作业技术的研究,并研制成功一套作业工具。到1985年末,鞍山电业局带电作业抢修方法达到76项。1956年至1985年底统计,共进行带电作业9267次,消除重大设备缺陷692件,减少停电时间17042小时,多供电量28937万千瓦时。

鞍山电业局研究和应用带电作业技术,对推动全国电力系统开展带电作业作出了积极的贡献。1958年4月12日《人民日报》为此进行了报道。随后,水利电力部发出通知,向全国电力系统推广不停电抢修电力线路的方法,并要求鞍山电业局承担培训全国各地带电作业技术骨干的任务。1969年6月至1971年6月,鞍山电业局的送、变电带电作业班负责人刘国恒、何树声、丁启元先后被水利电力部派往阿尔巴尼亚传授送、变电线路及配电装置带电作业技术。中国的带电作业技术引起国际友人的关注。自1970年至1973年,鞍山电业局接待了柬埔寨国家元首西哈努克亲王、美国副总统福特、越南领导人黄文欢、美国著名作家斯诺、日本日中友好协会会长西园寺公一等国际友人参观带电作业表演。先后接待外宾380人次。

水利电力出版社于1958年至1959年出版了鞍山电业局编著的《不停电抢修现场安全操作规程》、《送电线路不停电检修画册》、《不停电检修电力线路(3.3至63千伏)》和《电力线路不停电检修工具制造图》四本带电作业技术书籍。1981年至1982年,东北电业

管理局组织东北电力系统部分单位,在鞍山电业局副局长兼总工程师刘承祐的主持下,重新编撰了《带电作业技术管理制度》、《带电作业工作规程》、《带电作业操作守则》三本带电作业规程。1977年底,国家成立了IEC—TC—78国际电工委员会,鞍山电业局被接纳为成员单位。随着1979年东北电网出现500千伏送电线路,为确保500千伏投产运行后的安全经济供电,鞍山电业局开展了500千伏带电作业新技术研究,经过6年的努力,获得更换500千伏直线单片瓷瓶、更换500千伏直线整串瓷瓶、更换500千伏耐张整串瓷瓶、500千伏等电位修补导线以及更换500千伏直线双串瓷瓶5个项目的专利权。1984年5月,国家标准总局和水利电力部联合成立了中国带电作业技术标准委员会,鞍山电业局工程师刘士一被接纳为委员。

鞍山电业局的经营管理工作,从60年代开始,进行过3次大规模整顿。第一次于1961年实行“五定五保”(五定是:定生产规模,定人员和机构,定主要的燃料、工具仪器、材料消耗定额和供应来源,定资产和流动资金,定协作关系。五保是:保售电量和供电电压质量,保安全供电,保不超过工资总额,保完成上缴利润、成本计划,并力争降低成本,保主要设备使用年限)。

东北电业管理局于1961年10月,在鞍山电业局召开东北电力系统直属单位“五定五保”经验交流会,推广鞍山电业局的经验。

第二次整顿于1962年,贯彻《国营厂矿、企业工作条例》(简称70条),建立技术责任制和经济管理责任制。

这两次整顿工作,曾对企业的经营管理起到促进作用,但因当时条件限制和“左”倾思想影响,没有从根本上摆脱生产型管理模式。

1978年,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随着党的中心工作的转移,企业开始转轨,逐步强化经营管理,注重经济效益,经

营管理工作开始推行目标管理。

第三次整顿从1982年开始,以整顿领导班子、整顿经济责任制、整顿劳动组织、整顿财经纪律、整顿劳动纪律为主要内容的企业全面整顿。经过这次“五项”整顿,企业经营面貌发生明显变化。

在企业整顿中,重新建立修改经营管理制度94份,生产技术管理责任制度34份,政治工作制度11份,使各项工作有了新的突破。1983年9月,东北电业管理局一次验收合格,颁发合格证。

整顿后,经营管理水平有很大提高。1985年供电量达37.04亿千瓦时,售电量为36.48亿千瓦时,线损率为1.5%,供电最高负荷58.7万千瓦,负荷率为83.4%,平均售电单价为67.66元/千瓦时,供电成本为1535.4万元,流动资金187万元,固定资金原值22487.3万元,利润22077.6万元。

解放以来,鞍山电业局注重职工素质的提高,因此促进了安全生产,安全记录不断创新。魏家屯一次变电所1984年9月25日实现创安全运行10年的新记录;有4座220千伏变电所超千天安全运行;有4所63千伏

变电所创4000天以上的安全运行记录。全局实现了33年无重大火灾事故。自1979年开展百日安全无事故竞赛以来,全局实现10个百日安全的记录。1979年被水利电力部命名为全国安全生产先进单位。

解放后,共产党关怀电业职工的身体健健康,开办了卫生所、职工营养食堂。1954年5月,还开办了职工疗养所。1982年局工会与北戴河、无锡太湖电力职工疗养院签订合同,每年从“五一”到“十一”分别组织职工进行健康疗养。另外,还按东北电业管理局分配的指标,组织领导干部和先进生产者去广东省从化、广西省桂林、山东省青岛、黑龙江省镜泊湖、辽宁省兴城等疗养胜地进行健康疗养。1982年至1985年,共有697人次享受了健康疗养。电业局还建立了托儿所、职工食堂、职工浴池等福利设施。

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鞍山电业局职工奉献了聪明才智,不断取得新成就,多次获得上级的表彰。从1958年至1985年,鞍山电业局荣获市级以上荣誉称号20多次,有72名职工被命名为市级以上劳动模范和先进生产(工作)者称号。

目 录

序言
凡例

概 述

第一篇 组织机构

第一章 行政机构	(3)
第一节 解放前的行政机构	(3)
第二节 解放后的行政机构	(3)
第二章 中国共产党鞍山电业局组织机构	(10)
第三章 历届负责人	(12)
第一节 解放前行政负责人	(12)
第二节 解放后行政负责人	(12)
第三节 历届党务负责人	(13)

第二篇 电力建设

第一章 管 理	(18)
第一节 管理机构	(18)
第二节 施工机构	(18)
第三节 工程管理	(19)
第二章 送电工程	(21)
第一节 500 千伏送电线路工程	(21)
第二节 220 千伏送电线路工程	(22)
第三节 44、63 千伏送电线路工程	(25)
第三章 变电工程	(27)
第一节 500 千伏变电所工程	(27)

第二节 154、220 千伏变电所工程	(28)
第三节 44、63 千伏变电所工程	(30)
第四章 调相机工程	(34)
第一节 魏家屯变电所调相机工程	(34)
第二节 东鞍山变电所调相机工程	(35)
第五章 辅助生产工程	(36)

第三篇 电力生产

第一章 发电	(41)
第一节 鞍山钢铁公司发电厂	(41)
第二节 岫岩裕丰电灯公司	(42)
第三节 海城裕民电灯厂	(42)
第四节 鞍山发电厂	(42)
第五节 小型发电及鞍山热电厂	(43)
第二章 送电	(44)
第一节 500 千伏送电线路	(44)
第二节 220 千伏送电线路	(44)
第三节 63 千伏送电线路	(47)
第三章 变电	(50)
第一节 500 千伏及 220 千伏变电所	(50)
第二节 63 千伏变电所	(56)
第三节 63 千伏变电塔	(63)
第四章 配电	(64)
第一节 配电线路	(64)
第二节 配电台区	(68)
第五章 电网升压	(69)
第一节 送电及变电升压	(69)
第二节 配电升压	(70)
第六章 安全生产工作	(71)
第一节 机构	(71)
第二节 安全措施	(71)
第三节 安全监督	(72)
第四节 安全生产水平	(73)
第七章 生产技术	(77)
第一节 机构	(77)
第二节 运行	(78)
第三节 检修	(81)
第四节 生产调度	(82)

第五节 技术组织措施计划	(83)
第六节 规章制度	(83)
第七节 技术改进	(84)
第八章 调 度	(88)
第一节 机 构	(88)
第二节 继电保护	(88)
第三节 运行方式	(91)
第四节 远 动	(94)
第九章 通 讯	(95)
第一节 机 构	(95)
第二节 载 波	(95)
第三节 微 波	(96)
第四节 电台、电话	(96)
第十章 试 验	(98)
第一节 机 构	(98)
第二节 绝缘试验	(99)
第三节 仪 表	(101)
第四节 油 务	(102)
第十一章 生产单位	(106)
第一节 海城供电局	(106)
第二节 铁东供电局	(107)
第三节 铁西供电局	(108)
第四节 送电工区	(109)
第五节 变电一工区	(109)
第六节 变电二工区	(110)
第七节 电气修造厂	(110)
第八节 车辆管理科	(111)
第九节 路灯管理所	(111)

第四篇 用电管理

第一章 营业区域与营业机构	(115)
第二章 用户状况	(117)
第一节 用电量	(117)
第二节 行业用电比重	(118)
第三节 用户结构	(121)
第四节 售电量	(123)
第三章 供用电规则	(124)
第一节 日伪时期供用电规则	(124)

第二节 国民党政府管辖时期的供用电规程	(124)
第三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的供用电规则	(125)
第四章 电 价	(126)
第一节 日伪时期电价	(126)
第二节 国民党政府管辖时期电价	(128)
第三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电价	(128)
第五章 营业工作	(131)
第一节 为用户服务	(131)
第二节 电费收入与电费回收	(132)
第三节 营业管理	(134)
第四节 电能计量	(135)
第六章 计划用电	(137)
第一节 组织领导	(137)
第二节 指标管理	(138)
第三节 调整用电负荷	(139)
第四节 拉闸限电	(141)
第七章 节约用电	(142)
第一节 节电经验	(142)
第二节 节电效果	(143)
第三节 单位产品耗电量	(144)
第八章 安全用电监察	(145)
第一节 用电监察	(145)
第二节 创建红旗变电所	(145)
第三节 电工管理	(146)
第四节 高压用户事故	(146)
第九章 群众办电	(147)
第一节 全民办电	(147)
第二节 “四合一”环型供电	(148)

第五篇 经营管理

第一章 计 划	(151)
第一节 规 划	(151)
第二节 综合计划与统计	(153)
第三节 线损管理	(153)
第二章 财 务	(156)
第一节 电力销售收入	(156)
第二节 供电成本	(157)
第三节 利润税金	(158)

第四节 固定资产和流动资金	(159)
第五节 专用资金	(160)
第三章 劳动工资	(161)
第一节 劳动定员与定额	(161)
第二节 工 资	(165)
第三节 职工队伍	(170)
第四节 奖 金	(176)
第五节 津 贴	(177)
第四章 物 资	(179)
第一节 供应计划	(179)
第二节 物资消耗	(180)
第三节 物资储备	(180)
第四节 仓库管理	(181)
第五章 企业整顿	(182)
第一节 第一次企业整顿	(182)
第二节 第二次企业整顿	(183)
第三节 第三次企业整顿	(184)
第四节 第四次企业整顿	(185)
第六章 保 卫	(187)
第一节 消 防	(187)
第二节 治 安	(188)
第三节 设备保卫	(188)

第六篇 农 电

第一章 组织机构	(195)
第一节 市农电处	(195)
第二节 县(市)农电局	(195)
第二章 农村电气化	(197)
第一节 用电水平	(197)
第二节 乡镇工业用电	(199)
第三节 电力排灌	(199)
第三章 农村电网	(202)
第一节 送电线路	(202)
第二节 变电所(塔)	(203)
第三节 配 电	(206)
第四节 电网改造和升压	(207)
第四章 农电管理	(210)
第一节 安全生产	(210)

第二节 用电管理	(212)
第三节 创标活动	(214)
第四节 乡村电工管理	(214)
第五节 农电归口管理	(215)
第六节 农电企业整顿	(215)

第七篇 科技工作

第一章 技术进步	(220)
第一节 科技管理	(220)
第二节 技术革新成果	(221)
第三节 带电作业	(222)
第四节 计算机应用	(231)
第二章 科协	(232)
第一节 组织	(232)
第二节 活动	(232)
第三章 电机工程学会	(234)
第一节 学会组织	(234)
第二节 学术活动	(235)
第三节 科技咨询	(237)

第八篇 培训教育

第一章 文化教育	(242)
第一节 初中教育	(242)
第二节 中等专业教育	(242)
第三节 高等教育	(243)
第四节 职业学校	(245)
第二章 技术培训	(246)
第一节 培训制度	(246)
第二节 专业培训班	(247)
第三节 技术表演赛与岗位练功	(248)

第九篇 生活福利

第一章 医疗卫生	(254)
第一节 卫生所	(254)
第二节 职工疗养	(254)
第三节 计划生育	(255)

第二章 福利设施	(256)
第一节 职工食堂	(256)
第二节 托 幼	(256)
第三节 职工浴池	(257)
第四节 单身宿舍	(257)
第五节 农 场	(257)
第三章 职工宿舍	(259)

第十篇 党群工作

第一章 中国共产党鞍山电业局组织	(263)
第一节 领导体制	(263)
第二节 党员代表大会	(265)
第三节 纪律检查委员会	(266)
第四节 组织工作	(267)
第五节 宣传工作	(272)
第六节 离退休职工管理	(274)
第二章 工 会	(275)
第一节 组 织	(275)
第二节 民主管理	(276)
第三节 劳动竞赛	(278)
第四节 群众技术协作	(279)
第五节 女工与家属工作	(280)
第六节 文体活动	(281)
第三章 共青团	(283)
第一节 组织建设	(283)
第二节 历届团员代表大会	(284)
第三节 团的活动	(285)
第四章 民 兵	(287)
第一节 民兵组织	(287)
第二节 民兵活动	(287)

第十一篇 集体企业

第一章 鞍山市电力安装公司	(293)
第一节 机 构	(293)
第二节 生 产	(294)
第三节 经 营	(296)
第二章 其他集体企业	(299)

第一节 劳动服务公司	(299)
第二节 器材加工厂	(300)
第三节 海城电力安装分公司	(300)

第十二篇 人 物

第一章 人物传	(303)
刘洪耀	(303)
李玉茂	(304)
刘长庚	(305)
于长连	(306)
第二章 英模简介	(308)
第一节 劳动模范及省级以上先进生产（工作）者	(308)
第二节 市级先进生产（311 工作）者	(311)
第三章 历任局级干部	(312)
第四章 历任干部名单	(319)
第一节 总工程师、总会计师	(319)
第二节 行政干部	(319)
第三节 政工干部	(323)
第四节 工程师	(324)
第五章 省、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	(325)
第一节 人大代表	(325)
第二节 政协委员	(325)

大 事 记

1917—1985 年	(329)
-------------------	-------

附 录

一、上级有关文件	(355)
二、人员名单	(361)
（一）国民党政府资源委员会东北电力局鞍山支局职工名单	(361)
（二）鞍山电业局 1985 年全民职工名单	(362)
三、鞍山电业局部分领导干部发表的主要文章	(369)
做好负荷调整工作是发掘电业潜在力量的重要工作	邹林光 (369)
只有认真地追查事故，才能消灭事故	高 华 (371)
我对编制、贯彻反事故措施计划的体会	刘承祜 (373)
在“雷公电母”头上动土	白 琳 (378)
发动群众，确保安全供电	马连云 (380)

沙河变电所安全运行 4000 多天	辛宝善 (380)
不断改进总工程师的工作方法	许祥祐 (383)
试谈工会和企业行政的一致与差别	杨金光 (385)
四、规章制度	(391)
(一) 1983 年鞍山电业局企业整顿中新订和修订企业管理制度	(391)
(二) 鞍山电业局各专业现行规章制度表	(394)
编 后	(401)